

國際關係講義

第一回

407610-1



社團法 考友社 出版發行

國際關係講義 第一回



第一回 (1/2)

第一講 國際關係導論.....	1
命題重點.....	1
重點整理.....	2
一、什麼是國際關係？和國際政治的區別.....	2
二、國際關係的研究途徑.....	3
三、國際關係的理論發展.....	5
精選試題.....	21

第一回 (2/2)

第二講 國際衝突與危機處理.....	1
命題重點.....	1
重點整理.....	3
一、衝突的定義.....	3
二、衝突的淵源.....	3
三、衝突的型態.....	4
四、國際衝突的原因.....	5
五、國際衝突升級的原因.....	5
六、國際衝突升級的階段.....	6
七、國際衝突解決的方式.....	7
八、國際衝突和平解決的程序.....	7
九、危機的定義.....	8
十、危機處理的基本原則.....	8
十一、危機處理時的心理因素.....	9
十二、危機處理的系統.....	10
精選試題.....	12

第一講 國際關係導論



壹、什麼是國際關係？和國際政治的區別

- 一、國際關係的定義
- 二、國際關係的範疇

貳、國際關係的研究途徑

- 一、第一次大戰前
- 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前
- 三、第二次世界大戰後

參、國際關係的理論發展

- 一、第一階段：第一世界大戰至第二世界大戰爆發之前
- 二、第二階段：第二世界大戰結束後，1950~1970
- 三、1970 年代迄今
- 四、其他重要理論



壹、什麼是國際關係？和國際政治的區別

一、國際關係的定義

- (一)根據學者皮爾森（**F.S. Person**）和羅徹斯特（**J.M. Rochester, Jr.**）引述的定義如下：「國際關係是政治科學的一支，它主要是討論國家之間的關係，尤其是側重在研究各國外交政策；與外交政策有關的政府機構、這些機構的功能、組織型態以及影響外交政策的因素（如地理和經濟）。」
- (二)依照上述學者的定義，很明顯可以看出國際關係中的主要行為者是各個主權國家，所研究的範圍也是各個主權國家彼此之間的行動（**action**）、反動（**reaction**）以及互動（**interaction**）過程所造成的結果及現象。換句話說，國際關係是一種嘗試解釋一切超越國界的政治活動的學科，它主要關切的是政府（國家的正式代表）之間的政治關係。
- (三)國際關係與國際政治的區別：國際政治和國際關係經常被交互使用，有些人認為此二名詞並無太多的不同，不過我們從歷史、國際政治學史的角度來看，二者仍然是有差別，差別也許不是非常重要，但是仍然要知道：
1. 兩者的範圍（**Scope**）不同：
 - (1)國際關係的範圍很大，國際關係包括了國與國互動的關係所有類型（**pattern of interaction**），其他不屬於國家，可是會影響到國家與國家之間的交往的成員之互動也包括在內，亦即非國家之間成員互動關係也包括在內（如：紅十字會、跨國公司）。
 - (2)國際政治的範圍就比較小，只是分析、討論純粹屬於各國政府的互動之關係，彼此的行為互動的類型（**patterns of interactions**）。
 2. 兩者理想上的不同：
 - (1)此種不同，反映在近代歷史的發展過程之中現實主義（**realism**）和理想主義（**idealism**）的衝突矛盾。早期有關國際問題的書，大部分是用「國際關係」這個名詞，反映出當時受到十九世紀開明、自由主義非常強烈的影響。
 - (2)廿世紀二次戰後，權力成為政治解釋的一種典範後，國際政治的名稱開始取代國際關係而存在，這是一概括性的，當然現在仍有人用國際關係，但這並不表示它是那麼的理想、那麼的受到自由主義的

陶鑄，不過在過去，的確在解釋和理想上有很明顯的不同。

3. 在國際社會是解釋上的不同：國際關係較注重全球體系（**global system**），即包括國家、國際組織、跨國公司與個人的社會關係，相對的，國際政治注重國際體系（**interational system**）即偏重國家與國家之間的政治關係。

二、國際關係的範疇

皮爾森和羅徹斯特對「國際關係」所下的定義予以擴大：「國際關係是研究全世界人類互動情形，以及影響這些互動的因素。」下列就是兩位學者所說明的幾種可能發生的互動現象：

- (一)第一種互動主要是主權國家之間的互動：這樣的例子包括辛巴威總理和美國總統舉行會議，或蘇聯政府警告美國不得介入波蘭的內部動亂，以及美日兩國就日本銷往美國汽車的關稅及限額進行雙邊談判等等。
- (二)第二種互動是國家和非官方團體的互動：這類例子包括沙烏地阿拉伯的石油部長和多國石油公司的代表舉行會談，商議國際石油價格的變動；以色列部隊對在黎巴嫩境內的巴勒斯坦解放組織基地進行攻擊；或美國總統候選人爲了提高威望及競選的籌碼，以私人身份飛抵中國大陸和中共領袖交換意見。非官方團體在國際關係中所扮演的角色可以是主動的，也可以是被動的。
- (三)第三種互動是非官方個人或團體之間的互動：包括各國商會代表齊聚一堂的大型交誼活動，以及英美兩國筆友的魚雁往返。雖然，這類型的活動大多數都和政治無關，根本無法引起從政者的注意。可是也有些時候，爲避免尷尬或敏感，各國官方代表亦常藉由非官方的場合或活動來進行溝通協調（如一九七一年中共和美國之間的乒乓外交），就可能對國際關係產生重大的影響。

總之，廣義地來說，國際關係就是涵蓋了上述的互動，國際關係是研究超國家界線的國家、團體、甚或個人菁英間的交互行爲關係。

貳、國際關係的研究途徑

一、第一次大戰前

近代國際關係的發展，肇始於一六四八年西發里亞條約（**The Treaty of Westphalia**）之締結。十七世紀以後，國際間民族主義日漸高漲，諸多地位、主權平等之民族國家，如雨後春筍般，相繼建立，於茲奠定了日後國際關係發展之基礎。十七世紀以後，紛紛建立之歐洲現代民族國家，由於彼此間接觸日繁，關係也愈爲密切，於是外交史學的研究，乃應運而生。十八、十九世紀期間，多以書面、歷史文件等方式進行研究。當時，丹丁（**Dante**）、馬開維里（**Machievelli**）、培根（**Bacon**）、格魯休斯（**Grotius**）、勃克（**Burke**）、盧騷（**Rousseau**）、俾斯麥（**Bismarck**）、

邱吉爾（Churchill）等學者或政治實務家，對於國際關係問題皆有所研究與闡述，惟其研究均有一共同特點，即其皆以研究歷史的目的來探討國際關係的問題，或者親述自身的經驗，以饗世人。當代國際關係學者麥克蘭（Charles E. McClelland）稱此種國際關係研究途徑為「智慧的研究途徑」（wisdom approach），此亦即國際關係傳統之研究途徑，此種研究途徑對於國際關係的研究，影響甚為深遠，雖然其研究態度有欠客觀及系統。

二、第二次世界大戰前

一九二〇年代，因為美國總統威爾遜的倡導，在戰後設立國際聯盟（League of Nations），同時，國際組織的機構亦紛紛在英國、瑞士、美國成立。因此，使得國際關係學的研究內容，除了傳統的外交史學外，更著重在國際公法和國際組織的研究，這個時期有關國際關係方面的著作，帶有濃厚的法學及道德的色彩。肯楠（George F. Kennan）謂之為「法律性和道德性的方法」（Legalistic and Moralistic Approach），其強調理想主義，重視法律制度，希冀本著民主、道義的原則——和平、容忍、自決、平等，來實現世界和平的理想，以國際諒解、仲裁等方法解決國際衝突，避免戰禍的發生。

總而言之，國際關係傳統的研究，是強調以歷史、哲學的方法來研析國際政治與外交政策等問題，而從事此種研究之學者所需要具備的條件為：（一）歷史的知識，（二）語言的能力，（三）實務的經驗，（四）廣博的見識。同時，其甚強調旅遊（travel）的重要性，猶如我國古人所謂之「行萬里路，讀萬卷書。」從旅遊中，體驗人生，增長見識，作成主觀判斷的能力。

三、第二次世界大戰後

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國際關係的研究，由於受到行為科學的衝擊，乃發生戲劇性的變化。尤其一九五〇年代，在史奈德（Richard Snyder）、卡布蘭（Morton Kaplan）及陶意志（Karl Deutsch）等學者的大力倡導行為的研究途徑之下，所謂科學的研究途徑（scientific approach）或行為的研究途徑（behavioral approach），於茲興起。國際政治、外交政策的研究，有趨向「科際整合」（interdisciplinary）的特性，即利用所有社會科學——歷史學、政治學、地理學、法學、經濟學、人類學、社會學、心理學——的資料（data）、觀念（concepts）以及獨特的見解（insights），適用於國際關係的研究中。

行為的或科學的國際關係研究，旨在使國際關係這門學問成爲一種科學，藉著精密的研究方法，以科學、客觀的態度來加以研究。然而欲使國際關係科學化，首要之務，必須要有放諸四海而皆準，不因時、地而有異的理論。因此，當代國際關係的主要目的，即在建立國際關係的理論，俾有系統地解釋，甚或預測國際系統中的各種行為。而建立理論（theories）或

理論架構（**theoretical frameworks**）的一個主要條件是：國家系統或國際系統中的行為是反覆發生的。因此，行為的國際關係研究實是以下述的前提，作為其基礎：(一)國際行為是有型態（**patterns**）的；(二)國家的反應（**responses**）非獨特的（**unique**），而是週而復始的（**recurring**）；及(三)國家的行動是有規則（**regularities**）可循的。科學的（或行為的）國際關係研究途徑之目的，即在於尋求建立及研析國際情境中行為的型態，週而復始的國家的反應，以及有規則的國家的行動，進而有系統地解釋，甚或預測國際關係間可能發生的事件（“**to predict what is likely to happen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參、國際關係的理論發展

一、第一階段：第一世界大戰至第二世界大戰爆發之前

(一)理想主義學派（**idealism**）：

1. 思想根源：理想主義或烏托邦思想（**Utopian**）的思想，源出於十八世紀的啓蒙時代樂觀主義（**Enlightenment Optimism**）、十九世紀的自由主義（**Liberalism**），與二十世紀的理想主義（**Idealism**）。代表人物為首任美國總統的威爾遜，他有關美國外交政策與國際政治的十四點和平計畫可說是理想主義派觀點的代表。威爾遜總統主張公開外交、海洋自由、解除武裝（軍備）、消除保護經濟政策障礙、民族自決、殖民地的國際監督、全球國際機構的建立等。
2. 產生背景：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在國際關係學的研究上，很明顯地充斥著理想主義的言論和觀點。這一現象正如學者卡爾（**E.H. Carr**）所說的，人類的研究方式總是先有問題，再求解答，欲求過於思索。第一次世界大戰帶來的災難是人類從未遭受到的，所以戰後知識份子們對於國際關係的研究重心，乃在致力於思考如何維持和平及避免戰爭。當時反戰情緒高漲，斥責戰前秘密外交的盛行，烏托邦式的主觀願望相當明顯，研究者不重視國際政治的現實，而把希望寄託在未來。所以，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在歐美興起並占上風的是後來被稱之為「理想主義」或「烏托邦主義」的一種政治思潮。
3. 理想主義的論點：
 - (1)理想主義學派認為，人性基本上是善的，且有無限的可塑性。社會秩序之所以未能符合理性標準，歸咎於缺乏知識和瞭解、陳腐的社會制度或者是某些個別的個人或團體的不幸和貧困。理想主義主張可以利用教育、改革和偶爾使用武力，來改正這些缺點。換句話說，只要改善整個國際大環境，確立遊戲規則，各國就會認真遵守。
 - (2)理想主義主張國際秩序應制度化，應該成立政治性的國際組織，以便國家可以在制度中進行談判，解決爭論，此一主張終於促成國際聯盟的成立。

♥♥♥♥♥♥♥♥♥♥♥♥♥♥♥♥
♥
♥ **精選試題** ♥
♥
♥♥♥♥♥♥♥♥♥♥♥♥♥♥♥♥

一、試比較國際關係研究之「理想主義時期」與「現實主義時期」的不同：針對二者之(一)產生背景因素、(二)理念主張、(三)代表人物與著述、(四)缺點加以逐一比較。

答：(一)產生背景：

1. 理想主義學派：第一世界大戰結束後，在國際關係學的研究上，很明顯地充斥著理想主義的言論和觀點。第一次世界大戰帶來的災難是人類從未遭受到的，所以戰後知識份子們對於國際關係的研究重心，乃致力於思考如何維持和平及避免戰爭。當時反戰情緒高漲，斥責戰前秘密外交的盛行，烏托邦式的主觀願望相當明顯，研究者不重視國際政治的現實層面，而把希望寄託在未來。
2. 現實主義學派：由於國際聯盟無法有效地加以遏止以維持世界和平，乃致爆發了第二次世界大戰，故現實主義派的觀點逐漸抬頭，尤其在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冷戰（**cold war**）開始後，現實主義派的觀點逐漸盛行。

(二)理念主張：

1. 理想主義學派：

- (1) 理想主義學派認為，人性基本上是善的，且有無限的可塑性。
- (2) 理想主義主張國際秩序應制度化，應該成立政治性的國際組織，以便國家可以在制度中進行談制、解決爭論，此一主張最後促成國際聯盟的成立。
- (3) 理想主義強調應放棄權力平衡的觀念，認為此一制度正是導致戰爭的主要原因之一。
- (4) 理想主義主張應該以集體安全制度取代權力平衡的制度，以便國家可以避免彼此之間的軍備競賽，將各自的軍備減少至最低程度，並且可依賴國際集體軍事力量來制止任何軍事侵略。
- (5) 理想主義強調「利益和諧」，相信利益的和諧一定勝過利益的衝突。
- (6) 理想主義反對國家主權無限制說，主張國家應採取放棄戰爭的政策。
- (7) 理想主義主張民族自決（**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所有人民（**nationality**）均可決定是否自己組織一個獨立國家，完全由民主國家所組成的國際體系，將是最和平的國際體系。
- (8) 理想主義主張結束秘密外交，由民眾參與外交決策，因為秘密協定

常導致戰爭的發生。

2. 現實主義學派：

- (1) 現實主義學派認為人性並非是完全的善。
- (2) 現實主義認為國際社會的本質，是一種無政府狀態（**anarchy**），國家必須追求最大權力，以保障國家利益及安全。
- (3) 現實主義主張國家是國際社會的主要行為者。
- (4) 現實主義認為，權力平衡成為維持和平主要工具。
- (5) 現實主義認為，國家的任何行為都是理性評估之後的結果。所以戰爭的爆發，並非是國家不理性的決定。

(三) 代表人物與著述：

1. 理想主義學派：美國總統威爾遜（**Wilson**）的十四點和平計畫。
2. 現實主義學派：摩根索（**Hans J. Morgenthau**），著有「國際政治學」（**Politics among Nations**）；卡爾（**E. H. Carr**），著有「危機的二十年代」（**The Twenty Year's Crisis**）。

(四) 缺點：

1. 理想主義學派：

- (1) 理想主義所追求的目標不合乎國際現實，其依據主觀的道德良心所得到的看法，很難由多數人或國家實現。
- (2) 理想主義強調的和諧有它的特殊時代背景，事實上，衝突與和諧是人類社會並存的現象。
- (3) 理想主義過分強調道德訓誡、排斥權力。然而，缺乏權力的理想是空洞的。憑藉想像與洩恨並不能為人類的政治行為與國際社會立下可行的規則。

2. 現實主義學派：

- (1) 強調權力，忽視互賴：現實主義過份強調權力和國家所處的不安全環境，使得軍事擴張和武器競賽成為合理。當然，國家處於無政府的國際環境，需要武力保護人民和維護主權。國家也需要盟友，平衡敵國的力量，或者應付可能的威脅。然而，現實主義者強調權力政治，使得利益和權力成為一種最高的價值典範。現實主義者一再攻擊理想主義者盲目地遵循空洞的抽象的原則，但卻重蹈覆轍。
- (2) 概念缺乏運作界定：現實主義者從未給予權力或利益很適當的界定。他們的著眼點只限於國家的能力以及構成能力的要件，換言之，他們說明了國家利用那些有形和無形的力量去影響別的國家，至於如何影響和選擇工具到了六〇年代以後，才由強調行為派的學者提出了答案。
- (3) 無法解釋戰後變局：現實主義對於第二次大戰以後的國際情勢變化，無法提供適當的解釋。國際組織、區域合作、核子武器等新課題，使國際政治出現互賴合作，古典現實主義無法預知國際政治的演